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文件

三文广旅提〔2025〕27号

签发人：毋慧芳

办理结果：A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对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 第 117 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何盈、崔文泽、师宝辉委员：

您们提出的《关于将三门峡黄河古栈道遗迹作为丝绸之路世界文化遗产扩展项目进行申报的建议》（第 117 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历史价值与文化意义

陕州黄河漕运古栈道沿黄河南岸呈带状分布，其中朝阳村段长约 1.89 公里、东庄村段长约 1 公里，遗迹年代可追溯至汉代至隋唐时期。此处黄河峡谷地势险峻，两岸峭壁如门对峙，其

地貌特征堪与长江三峡相媲美。在紧邻河道的陡壁悬崖上，上下两层古栈道依河水冲击带开凿：上层栈道距河面较高，下层栈道贴近河床，均为古代漕运工程的核心实物遗存。

作为古代丝绸之路水陆联运的关键节点，三门峡段黄河漕运栈道具有不可替代的历史地位。它不仅是连接关中（长安）与中原、江南地区的物资转运咽喉，更通过漕运体系将丝绸、粮食等战略物资输往西域，与已列入世界遗产的陆上崤函古道形成“水陆双动脉”，共同构建起东西方贸易的立体网络。尤为珍贵的是，栈道岩壁上深达尺余的纤绳磨痕与“牛鼻孔”系绳遗迹，生动记录了古代劳动人民“以绳为路、凿石成途”的征服精神，是中华文明“百折不挠、勇闯天险”民族品格的物质象征，具有突出的普遍价值。

二、深化考古研究与价值阐释

与我市隔河相望的山西平陆段黄河栈道遗址，于2006年被公布为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累计发现40处遗迹（总长5000余米），其中平陆段占32段（4032米），其保护管理经验为我市提供了重要参考。我市陕州黄河漕运古栈道于2021年12月被公布为河南省第八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当前，三门峡市仰韶文化研究中心正开展黄河漕运遗迹专项调查工作：通过实地勘察栈道遗存、采集标本、测绘地貌，系统归纳三门峡段遗迹的分布规律与形制特征；同步开展文献考据，结合《水经注》《新唐书·食货志》等史料，梳理漕运与丝绸之路的历史关联。此项工作不仅为申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夯实基

础，更将为申遗工作提供学术支撑。

三、下步工作推进计划与实施路径

（一）强化多维度学术研究体系

一方面，拟与等高校科研机构建立战略合作，设立“黄河漕运与丝绸之路”专题研究项目，重点攻关栈道的开凿工艺、漕运体系的历史作用、与丝路贸易的关联性等课题。另一方面，拟采用三维激光扫描、无人机遥感测绘等技术，对栈道遗迹进行毫米级数字化记录，建立包含文物标本、考古数据、历史文献的多介质档案数据库，实现遗迹保护的科技化与可视化。

（二）构建跨区域协同工作机制

积极与黄河沿线相关地区的文物部门、文物保护单位等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搭建区域合作交流平台。加强与陕西、山西等黄河流域省份的沟通协作，共同探讨三门峡黄河古栈道遗迹与丝绸之路的历史联系，整合区域内的文化遗产资源，形成协同申遗的工作格局。

（三）科学开展申遗可行性论证

计划委托专业的申遗咨询机构和专家团队，组织召开申遗可行性论证会，邀请相关部门、专家学者、社会公众等参与讨论，对三门峡黄河古栈道遗迹申报丝绸之路世界文化遗产扩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全面、深入的论证，广泛听取意见和建议。论证内容包括遗迹的真实性、完整性、突出普遍价值是否符合世界文化遗产的评定标准，申遗工作的政策环境、社会基础、资金保障等条件是否具备，以及申遗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和挑战等。

感谢您对三门峡市文化旅游工作的深度关切!再次感谢您对我市文物工作的关注和关心,希望今后继续对我们的工作给予支持。



联系单位及电话:市文广旅局 2169717 联系人:文炳均

抄送:市人大选工委(3份),市政府办公室人大政协联络科(1份)